

##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通过委托贷款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委托贷款概述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各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融资授信总额度,且该融资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2017年5月22日,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国际租赁”)、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银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YDWD2017042的人民币单位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委托贷款形式通过华瑞银行向远东国际租赁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105,263,158.00元的贷款,贷款年利率为7%,贷款期限为三年。同日,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签署了编号为IFELC17D29VEZS-0-01的服务合同及IFELC17D29VEZS-C-01的协议书,补充约定本次贷款公司需向远东国际租赁支付保证金5,263,158.00元,服务费1,510,000.00元,且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科创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伟先生及深圳市中科创业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华瑞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融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 (一) 远东国际租赁

- 1、交易对方名称: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 1991年9月13日
- 3、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4、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5楼02-04室

5、法定发言人：孔繁星

6、注册资本：181,671.0922万美元

7、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10000604624607C

8、经营范围：（一）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印刷设备、教育/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机械、电器、电气、仪器、仪表（以上包括单机及技术成套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软件、技术（有相关国家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以及房地产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二）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软件、技术；租赁财产处置业务；（三）经营性租赁业务，包括：经营国内外各种先进适用的机械、电子仪器、通讯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医疗设备、印刷设备等租赁业务；租赁财产买卖。（四）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等各类管理咨询服务。（五）商业保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六）经商务部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华瑞银行

1、交易对方名称：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3、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20楼

4、法定代表人：凌涛

5、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5年1月28日

7、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 1、 合同方

委托人：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人：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贷款总额： 人民币105, 263, 158. 00元

3、 贷款年利率： 7%

4、 贷款期限： 3年

5、 贷款用途： 经营周转

6、 公司需向远东国际租赁支付保证金5, 263, 158. 00元、服务费1, 510, 000. 00元。

7、 本次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伟先生及深圳市中科创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 四、 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

#### 五、 备查文件

1、 上海华瑞银行人民币单位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YDWD2017042）；

2、 协议书（协议编号：IFELC17D29VEZS-C-01）；

3、 服务合同（协议编号：IFELC17D29VEZS-0-01）。

特此公告。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